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 议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在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9 号汇智大厦 B 楼 17 层会议室以 现场、通讯的方式召开, 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以专人送达、通讯的方 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,实际出席董事6人,会议由董事长黄 煜先生主持,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飞天诚信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 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三 季度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6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案文件

- 1.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;
- 2.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飞天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4日